

# 重新構想 特殊教育



# 目錄

致謝	4
簡介及諮詢委員會結構	6
歷史背景	10
來自諮詢委員會參與的發現	13
結語	32
附錄	34

# 致謝

# 首席官Chief Christina Foti致謝辭

作為如此變革性工作的一分子，我的榮耀和罕有特權，再怎麼說都不會誇大。秉著進展的精神，這份報告證明的是學生、家長、維權人士及教育工作者的奉獻，他們響應了教育總監班克斯的行動號召，並志願地利用自己的時間參與我們的特殊教育諮詢委員會 (Special Education Advisory Council)。這份報告表彰所有那些人士，因為他們分享了自己的個人故事，提供了關鍵的反饋，並推動了我們勇敢地重新構想什麼是不可能為我們的學生做到的。這一視角幫助確定了成為一個彰顯所有學生及其家庭恰如其分的存在的系統和城市的關鍵步驟。我們也珍視參與了我們的問卷調查的數以百計的個人及焦點小組的意見，這些意見為這一工作的方向提供了參考。我們理解，與學生、家庭及我們的社區結成持續、有意義的合作關係是前行的唯一途徑。他們的寶貴意見是我們未來行動計劃的驅動力，將使更多的學生獲得其應得的服務而蓬勃成長。

衷心感謝我們在哥倫比亞大學公共研究和領導才能中心 (Center for Public Research and Leadership, 簡稱CPRL) 的合作者們對這一項目的支援和為各項會議進行的協助。衷心感謝特殊教育辦公室為傳達教育總監對這個委員會的殷切願望和願景在幕後孜孜不倦地工作。最後，對教學和學習副教育總監Carolyn Quintana致以特別的謝忱，她在堅定不移地努力讓全市所有的學習者都能獲得核心教學。我們殷切地展望擺在我們面前的工作。

## Christina Foti

特殊教育首席官

特別教學和學生支援處

# 引言和諮詢委員會 結構

# 簡介及諮詢委員會結構

2022年12月1日，教育總監班克斯 (David Banks) 宣佈了為重新設計紐約市的特殊教育的計劃而設立一個特殊教育諮詢委員會 (Special Education Advisory Council)。該諮詢委員會應(1)支援紐約市特殊教育的長期願景的設計；(2)收集學生和家庭的經歷，為規劃提供參考；(3)提出如何改善特殊教育的建議；以及(4)提升對於特殊教育計劃和服務的關注。2023年2月27日，紐約市公校系統召集了一群背景多元化的利益相關者 (包括外部利益相關者及實地工作人員)，一起成立該諮詢委員會。

紐約市公校系統利用了幾個指引原則設立這一諮詢委員會。這些原則包括諮詢顧問應代表：

- 混合的視角，包括家長、社區成員和領導者、學生、教育工作者、維權人士、學校領導者以及其他特殊教育專業人員。
- 寬廣的專業知識和真實生活經驗。
- 各式各樣的殘障；以及
- 紐約市公校系統所服務的各社區，故此應是種族、族裔、語言和地理上多元化的。

該諮詢委員會包括52名成員，劃分成四個以下不同焦點領域的分會：<sup>1</sup>

- **擴大和持續 (Scale and Sustain)**：擴大和持續對有個別教育計劃 (Individualized Education Program，簡稱IEP<sup>2</sup>) 的學生行之有效的計劃
- **程序和政策 (Process and Policy)**：減少對正當程序投訴的需求<sup>3</sup>及改善學生和家庭服務的程序和政策的策略
- **參與和培力 (Engagement and Empowerment)**：有效地吸引和留住殘障學生及其家庭；宣傳現存的計劃；支援總體利益相關者的參與
- **融合和依存 (Integration and Interdependence)**：改善包容機會的獲取途徑以促進學生之間的相互依存的機會

這四個分會共享一個單一的長期目標：為了盡最大的可能在住家附近和在包容環境中滿足學生的需求，學校應擁有必要的資源和工具。

從2023年6月起，哥倫比亞大學公共研究和領導才能中心 (CPRL) 推動了24次遠程會議，包括諮詢顧問和紐約市公校代表在內的人士出席了會議。會議形式有縱深討論複雜話題的非正式的辦公時間會議，有結構化的分會會議，有全體諮詢委員會會議。在這一階段，全體諮詢委員會每兩個月開會一次，而委員會的分會 (包括辦公時間會議) 則在諮詢委員會雙月會議之間定期進行。在恰當情況下，不同分會的顧問在分會聯合會議上進行特別話題的合作。

公共研究和領導才能中心 (CPRL) 使用了各種便利化技術收集各顧問的反饋。會議開始時，紐約市公校系統代表提供關於討論主題的背景，用Zoom的聊天室功能獲取顧問們的即時反饋，並以電子郵件或Jamboard互動白板書面記錄有關反饋。為深入探索有關話題，CPRL和紐約市公校系統邀請了顧問、實地專家、社區領導者及維權人士參與焦點小組。在諮詢委員會、理事會分會及焦點小組上分享的資訊構成該報告的基礎。所有委員會、委員會分會及辦公時間展示材料均登載於紐約市公校系統網站。

## 2023年特殊教育諮詢委員會成員

### Melinda Andra

教育法專項工作代表

### Lucy Antoine

家長

### Shirley Aubin

FLHS、QHSPC、CPAC家長領導者及L4L、BPTC助理青年協調員

### Dr. Sanayi Beckles-Canton

全市特殊教育理事會共同主席

### Dina Benanti

第7特殊教育委員會(第20、21和31學區)主席

### Georgia Giannikouris Brandeis

Townsend Harris High School副校長

### Joann Cummings

第29學區主席理事會會長及第29社區教育理事會IEP家長成員

### Christina Curry

殘障人士市長辦公室專員

### Marjorie Dienstag

教育政策專門小組;家長

### Victor Edwards

紐約市公校系統校友

### Beth Eisgrau-Heller

家長及853維權人

### Lorraine Emerson

家長

### Laura Espinoza

家長

### Stacey Gauthier

Renaissance Charter School執行主任和校長; Renaissance Charter School第2分校執行主任

### MaryJo Ginese

教師聯合工會特殊教育副主席

### Celia Green

全市第75學區理事會共同主席; 曾是教育總監家長諮詢委員會代表; 家長

### Dr. Sanayi Beckles-Canton

全市特殊教育理事會共同主席

### Kyeatta Hendricks

紐約市公校系統特殊教育教師

### Lupe Hernandez

公眾維權人Jumaane D. Williams辦公室

### Rima Izquierdo

第75學區、第8學區、第11學區家長領導者; 布朗士高中主席主席理事會主席; 布朗士發展殘障理事會執行委員會家長成員

### Ahjaah Jewett

紐約市公校系統校友

### Rita Joseph

市議會教育委員會主席

### Melissa Katz

紐約市特許學校中心代表

### Lauren Kish

09X042校長

### Nelson Mar

紐約市法律服務機構律師

### Kin Mark, MS, PD

全市高中理事會副主席及布碌崙代表

### Ellen Mc Hugh

公益維權人在全市特殊教育理事會的委任成員

### Maggie Moroff

紐約兒童維權組織高級特殊教育政策協調員

### Erika Newsome

特殊教育家長維權人

### Kristie Patten

紐約大學校長顧問、職業治療教授

### Lori Podvesker

INCLUDEnyc殘障和教育政策主任

### Smita Prakash

紐約市公校系統職業治療專家

### Glenys Rivera

DC 37第372分會第2副主席

**Desines Rodriguez**  
第32學區主席

**Claudine Cyrius Saint Victor**  
家長

**Marisela Sánchez**  
第75學區教師

**Harry Sherman**  
第9學區學監

**Rosemarie Sinclair**  
學校監督人和管理人理事會執行副主席

**Josh Stern**  
紐約市公校系統校友

**Christopher Suriano**  
紐約州教育廳特殊教育副廳長

**Amy Tsai**  
全市第75學區理事會共同主席；家長

**Whitney Toussaint**  
第30學區教育理事會代表

**Chris Treiber**  
兒童服務局發展殘障機構合作部副執行主任

**Barbara Tremblay**  
75K721校長

**Dr. Hoa Tu**  
皇后區北部高中學區學監

**Dr. Marion Wilson**  
第31學區學監

**Effi Zakry**  
教育政策專門小組；家長；曾任全市高中理事會副主席

紐約市公校系統學生和校友

鳴謝以下參與這一諮詢委員會的特殊教育辦公室成員：

Shona Gibson、John Hammer、Rebecca Lelchuck、Michelle Netzler、Kim Ramones、Rachel Rippey-cheun、Susanne Sanchez、Jessica Wallenstein

# 歷史背景

# 歷史背景

關於謀求改善或重新構想特殊教育的努力，這在紐約市並非首次。

1995年，紐約市教育委員會 (NYC Board of Education) 委託紐約大學完成「聚焦學習」(Focus on Learning) 報告，考察了紐約市學區的特殊教育做法，並提出了如何改善的清晰建議。該報告顯示，很多學生被安排在特殊教育計劃中或者獲得特殊教育服務，乃是因為普通教育教師沒有獲得培訓或資源，以滿足這些學生的需求。<sup>4</sup>

為了應對這一狀況，該報告集中於強化普通教育，並在實行恰當支援之後即將學生的個別教育計劃 (IEP) 過渡到普通教育。建議包括：

1. 實施一個基於學校的模式，即對學校和課堂進行重新建構，以新的方式分派人員，改造教學和評估的理念，並改變資金撥發的方法；
2. 設立一個教學支援小組 (Instructional Support Team，簡稱IST)，其功能是提供非正式的快速回應干預，以幫助課堂教師解決學生的具體教學或行為問題。
3. 納入所有學生的標準化測驗分數，也包括經評估之後歸類為需要特殊教育的學生 (除了有嚴重殘障的學生) 在其原學校的總體分數結果；
4. 設立一個獨立的問責和品質保證辦公室 (Accountability and Quality Assurance Office，簡稱AQAO)，其功能是評估學區和學校在逐步引入基於學校的模式方面的工作，並審核對那些在學校可能會不合格的學生和殘障學生帶來的結果。AQAO也將在每個社區學校學區以及在高處 (Division of High Schools) 和在第75學區徵募、設立、培訓、監督和支援學區層面的家長維權小組 (Parent Advocacy Team)；<sup>5</sup>
5. 設立一名新的高中特殊教育學監；並
6. 實施州資金撥發機制的重大變革。



2001年，最少限制環境聯盟 (Least Restrictive Environment Coalition) 發佈了一個報告，該報告考察了<sup>6</sup>自1995以來特別是在紐約市公校系統中遵循殘障人士教育法案 (IDEA) 規定的最少限制環境 (least restrictive environment，簡稱LRE) 要求方面取得的進展。該聯盟是由若干兒童維權團體和法律服務組織組成的。該報告詳細列出了關於殘障學生融入普通教育環境的統計數據。該報告顯示，在所考察年份 (1997–2001) 中，紐約市公校系統50%以上殘障學生是在一所常規學校的特殊班 (一種只服務於有IEP的學生的小型班級) 或單獨的殘障兒童設施場所中度過他們的60%以上時間的。與之相比，全國殘障學生的這一時間比率是24.54%。學前班學生的有關數據略高一點。在整個州內，在綜合環境中得到服務的學前班學生的比率有實質性增長，從1995-96年度的32.3%增長到1999-2000年度的55.5%。該報告於2001年9月發佈時正是新的「連續特殊教育服務」(Continuum of Special Education Services) 建議即將在接下來的學年實施之時。<sup>7</sup>

2012年，紐約市公校系統啟動了「通向成功的共同途徑」(A Shared Path to Success initiative) 行動計劃，強調<sup>8</sup>在殘障學生自己的社區學校中為其提供教育，盡最大可能實現其最大的潛能。紐約市公校系統讓校長、學校心理專家和家庭參加反饋會議，吸引利益相關者的積極參與。該行動計劃旨在確保所有具有IEP的學生：

1. 有機會學習嚴謹學業課程並要求他們達到高學業標準，讓他們能充分實現自己的潛能，並為獨立生活、上大學和就業做好準備；
2. 在學業方面適合自己的最少限制環境中學習，並儘可能經常地與非殘障的學生一起接受教育；
3. 接受目標明確且在教學日中提供恰當程度支援的特殊教育服務；並且
4. 在繼續接受他們為成功所需要的支援的同時，能夠在其劃區學校或其自己選擇的學校上學。<sup>9</sup>



2023年的特殊教育諮詢委員會(2023 Special Education Advisory Council)工作和建議與此前關於改革紐約市特殊教育的努力有所不同。該諮詢委員會是一個多元化的利益相關者群體，包括學生、家長、教師、校長、學監以及特許學校代表。我們的建議旨在解決特殊教育的難題，解決問題所用的方法是對最受影響的人來說是實際可行並有意義的。我們的建議是從一個包容性的、反歧視傷殘主義者(anti-ableist)的角度而草擬的。在整個參與過程中，紐約市公校系統代表參加了雙向對話，傾聽和直接回應諮詢顧問，並隨著工作的進展而提供最新反饋。

雖然這些研究和改革工作結果取得了很多改進，但是仍有很多工作有待努力，而過去所提出的幾項建議的實質仍契合當前狀況。隨著紐約市公校系統重新構想特殊教育，將汲取諮詢委員會給出的反饋，提供關於過去的工作在應對長期挑戰上做得怎樣以及什麼工作仍有待完成的視角。

# 來自諮詢委員會 參與的發現

# 來自諮詢委員會參與的發現

在委員會所有四個分會 (sub-council) 及在全體諮詢委員會的會議上，顧問們提出了若干值得注意的主題，這些主題成為分會會議上就討論的話題提出具體建議的基礎。這些主題應為紐約市公校系統制定其回應諮詢委員會反饋的計劃而打下基礎。

以下為來自該報告的重要摘抄：

## 1

紐約市公校系統必須為全面包容和依存而予以專門設計。包容應指導學校生活的各個方面，而不是作為一項補充政策或計劃。這意味著所有學生及其家庭都在其學習和發展中得到親切對待、尊重和獲得支援。包容促進學校社區中的一種充滿多元化、相互依存、公平及歸屬感的文化。

紐約市公校系統必須設立對高品質包容計劃的一套清晰普遍標準，這樣的計劃立足於職員得到的高品質培訓和專業學習、強大的合作做法、有意義的家庭與學校和社區關聯以及對學生持續的高要求，以建立一種歸屬感。

紐約市公校系統必須制定清晰和可行動化的問責機構，以確保每一所學校都達到普遍標準；並有一個架構去確定和表揚那些超過其最低要求的學校。

## 2

紐約市公校必須採取步驟，重新構想普通教育。太長時間以來，特殊教育一直被作為應對那些在普通教育課程或者難以在教學上用一般策略應付的學生的答案。紐約市公校系統普通教育課堂必須予以普遍化設計，以滿足所有學習者的需求。當殘障學生需要特別教學和特定支援時，普通教育課堂應獲得建構，使之可在普通教育背景中發生。支援應可適用於任何地方，讓有IEP的學生得以全面地儘可能參與普通教育課堂。這就要求在所有學校都增強課程大綱選項、改善對教師的基於證據的方法培訓以及必須實施一個支援和回應干預結構的多層系統。必須給普通教育課堂上有需求的人士提供輔助和教學技術。

## 3

增強學校和家庭之間的信任信任是有效溝通、合作和學習的基礎。雖然很多IEP會議是合作和成功的，但是過多的時候家長覺得這樣的經歷是不良和令人困惑的，這會破壞系統中的信任關係。紐約市公校系統必須採取以下步驟，在學生和家庭中打造更強大的信任關係：

- a. 建立有關讓家長積極發表意見的合作IEP會議的持續要求。IEP小組必須全面致力於形成共識，努力確保為學生提供良好服務所需的資源。家庭不應該要依賴於正當法律程序才能獲得其子女所需的服務和資源。
- b. 開發有助於在IEP程序中支援家長的創新理念，包括但不限於發展這樣一個「公益維權人」模式：採用「社區治理及社區享有」之法，讓家長為家長提供服務，以解決學校層面的爭端，並確保家長注意到其子女擁有的所有選擇機會。

## 4

優先在靠近學生住宅的公校課程的投放資源，這可促進包容並令學生有優秀成就。所有學生都必須具有獲取高品質學習機會的途徑。這就需要對所有學生進行公平投放資源，而無論其背景、地點或需求。

第75學區固然是很多學生的恰當安排所在，但是只應被建議給具體需要該學區的服務的學生。紐約市公校系統必須在紐約市「連續特殊教育服務」(Continuum of Special Education Services)中納入特別課程，並要求與家長一同考慮和討論這些課程。僅僅設立新的課程是不夠的。為確保對新課程的利用，紐約市公校系統應積極展開一個公眾訊息發佈活動，告知那些有相應資格的兒童的家庭有關新的課程，並確保為了能安排有需要的學生而設有充足的課程。並應設置新的IEP支援結構(如新的家長維權人計劃)，在家庭考慮計劃選擇時提供支援。為了儘可能將學生的交通距離縮短，應盡最大努力儘可能根據學生需求設置各課程的地點。各課程的類型應根據對學生需求的分析而確定。

## 5

轉變思維方式，促進全機構範圍的反歧視傷殘主義的文化，並納入那些有著現實生活經歷的人士的觀點。「沒有我們參與就是無視我們」(Nothing About Us Without Us)，這是美國殘障權利歷史上的首要主題。建立反歧視傷殘主義(anti-ableist)文化是所有利益相關方都必須與那些貶低殘障人士的先入為主觀念和刻板印象進行抗爭的一項集體責任。這也意味著創設無障礙和包容的空間，讓每個人都可以在沒有障礙或歧視下參與和作貢獻。顧問們強調了，在學校職員、家庭和學生的溝通、培訓和專業學習上納入那些有著現實生活經歷的人士的觀點，乃是創建一個親切的環境的關鍵。紐約市公校系統必須繼續展示其在計劃制定、新的行動舉措及溝通策略上是始終都納入家庭和學生視角的，並確保所有紐約市公校系統的語言都是包容的並考慮對殘障學生家庭的影響和恰當度。

顧問們也就回應委員會分會會議所確定的具體話題而向紐約市公校系統提供了反饋和建議。每個委員會分會的工作都是圍繞著一個驅使因素圖表(列於下面)而組織的。驅使因素圖表(driver diagram)是對於達成諮詢委員會的總體目標的各種「驅使因素」(drivers)或者說「因由」的視覺展示。驅使因素圖表顯示作為直接導致目標達成的主要驅動因素的諮詢委員會總體目標與作為主要驅動因素成分的次要驅動因素之間的關係。下面幾節是對委員會分會討論情況及諮詢委員會建議的總結。

發現		
長期目標	主要驅動因素	次要驅動因素
<p>爲了盡最大的可能在住家附近和在包容環境中滿足學生的需求，學校必須擁有必要的資源和工具。</p>	<p><b>融合和依存 (Integration and Interdependence)</b></p> <p>教學做法是內在一致的，且得到管理組織的支持，為家庭和學校提供有效的支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去除第75學區與系統其他部分之間的隔閡。</li> <li>2. 改變關於殘障和特殊教育的思維方式。</li> </ol>
	<p><b>擴大和持續 (Scale and Sustain)</b></p> <p>策略化和有效地將資源撥發給有效的計劃和服務輸送模式，以確保全面地實施IEP。</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 設立所有學校的高品質包容計劃的普遍標準。</li> <li>4. 改善相關服務輸送模式，以確保資源的策略化分配及與IEP的一致性。</li> <li>5. 確定在更多學校擴大有效計劃的策略。</li> <li>6. 確保所有申請和安排政策能容許有效計劃得到更好的利用。</li> </ol>
	<p><b>程序和政策 (Process and Policy)</b></p> <p>實行為學生和家庭解決爭端以幫助達成公平的數據驅動的結果。</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7. 確保IEP會議更有合作成效，讓IEP切合學生的需要。</li> <li>8. 在正當法律程序的投訴程序之前和期間為家庭提供支援。</li> </ol>
	<p><b>參與和培力 (Engagement and Empowerment)</b></p> <p>讓家庭充分了解有IEP的學生可以利用的計劃和服務，並為之而踴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9. 為學生和家庭營造親切和支援的環境。</li> <li>10. 更好地讓家長了解可提供的計劃和服務。</li> </ol>

## 面談聚焦



「在我們接下去實施之前，[該諮詢委員會的工作應]成爲做決定的一個模板[和]一份待考慮的清單。」

– Rima Izquierdo

第75學區、第8學區、第11學區家長領導者；  
布朗士高中主席理事會主席；  
融合和依存分會成員

## 融合和依存 (Integration and Interdependence)

融合和依存分會的主要目的是就紐約市公校系統在理順的管理結構支持下可如何更好地實施內在一致的教學做法而爲家庭和學校提供更有用的支援提供反饋。融合和依存分會成員包括家長、維權人士及紐約市公校系統校友、教師和行政管理人員。

分會的初始重點是有關參與的一系列計劃，即就第75學區作出管理方面的變化，以減低第75學區和學校其他部分之間的隔閡。在與融合和依存分會經過幾次會議之後，紐約市公校系統提出了實現這些變化的初步計劃。根據顧問們的反饋，紐約市公校系統調整了時間表，重新修訂了溝通和參與計劃，在有些情況下也重新考慮了原計劃的變動。

除了檢視這些管理變動之外，分會也討論了幾個各不相連的話題，包括學區行政區編號 (DBN)、學生從機構安排 (如醫療和醫院安排) 重返學校的過渡程序以及關於如何重新設計第75學區及其提供的服務而吸引利益相關者參與的計劃。在所有這些討論的過程中，顧問們持續地分享了他們作爲紐約市公校系統的家長、教育工作者和學生的個人經歷，這些分享顯示了需要什麼樣的思維方式轉變才能全面實現一個真正融合和依存的系統的潛能。

融合和依存		
長期目標	主要驅動因素	次要驅動因素
爲了盡最大的可能在住家附近和在包容環境中滿足學生的需求，學校必須擁有必要的資源和工具。	教學做法是內在一致的，且得到管理組織的支持，爲家庭和學校提供有效的支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去除第75學區與系統其他部分之間的隔閡。</li> <li>• 改變關於殘障和特殊教育的思維方式。</li> </ul>

## 去除第75學區與系統其他部分之間的隔閡

很多年以來，第75學區作為一個系統內的系統而運作，各個小組分離於相應的全市其他部門而平行運作。入學安排、安全、在家上學及交通小組都相應地另有支援其他所有學區的各個部門。紐約市公校系統從利益相關者給予諮詢委員會的反饋以及委員會顧問們的反饋了解到，這一各自為政的做法導致對學生家庭的責任分散及非一致做法和經歷。紐約市公校系統讓融合和依存顧問參與以下有關提議：理順資源和團隊，以改善對第75學區之內學校的支援和家庭的溝通，同時也改善為那些正在轉進或轉出第75學校並轉入第1至第32學區學校或第79學區的家庭提供的支援。這些提議包括若干管理變化以及為這些變化提出的時間表。紐約市公校系統也澄清了所提議的變化不會減少第75學區的支援或職員。

顧問們強烈支持所有殘障學生在整個紐約市公校系統中的融合，並贊成更好地將第75學區結構和支援融合進更大的學校系統的動議。顧問們也清楚地知道，成功的融合也需要第1至第32學區學校的重大努力。因此，他們表達了以下擔憂：

- 監督的變化可能導致對殘障學生減少資金和資源分撥並擴大不公平（即使當前的計劃並不是這樣的）。
- 第75學區各小組將被納入到的部門可能並不如其第75學區的相應部門那般有效，且如特別計劃入學、過渡規劃及交通「沙漠」等痼疾會持續存在。
- 第75學區一些成功的計劃（如輔助技術和適應性體育）可能會因被融入而影響質素。

顧問們也討論了將第75學區學生更好地融入進更大的公立學校社區的方法。顧問們建議紐約市公校系統仿效那些學生融合和相互合作十分強大的良好做法。例如，紐約市公校系統應注意到那些成功地讓各學校之間分享以使得所有學生受益的做法和技巧經驗的校址合用，並邀請那些學校提供學區範圍的培訓。顧問們說，這些學校不是把自己的教學大樓組合看作一個主客結構設置，而是看作相互協作的合作關係。

## 面談聚焦



「我是從第75學區畢業的，對於什麼有效和什麼無效——即包容方面仍需繼續解決的癥結，我希望提供我的看法。例如，即使[有殘障的]學生是在同一個班上，他們並沒有獲得[像沒有IEP的學生一樣]同一時間的計劃安排或成績。我們不得不為課後計劃而抗爭。」

– Ahjaah Jewett

曾是紐約市公校系統學生  
融合和依存分會成員

### 改變關於殘障和特殊教育的思維方式

家長、教師和校友顧問們談論了在涉及他們自身的關鍵決策上他們自己的聲音、目標和必要照顧沒有得到考慮或得到尊重時的痛苦經歷。下面的事例反映的是顧問們交流關於交通、包容、安全問題及畢業途徑的故事。

幾個顧問談到錯綜複雜的交通路線、空調不足的校車、不穩定的到達和出發時間、清晰溝通的匱乏以及無法為學生兄弟姐妹提供交通等問題。

**「我的孩子不想去一所安頓 (Nest)<sup>10</sup>學校。……他感到自己因有殘障而被懲罰了，因為校車問題他總是遲到。當校車沒來接到他時，他不得不坐在那裏，有受罰的感覺。」- 顧問**

有個顧問提供了一則聽到有個普通教育老師說自己「並沒有報名來教育特殊教育孩子」的例子。

**「他們的思維方式是他們是在這裏輸送課程體系，而不是在想著「我們能如何讓這個課程體系對每個人都有效」。而且[他們]也確保孩子們是在學到自己成功所需的技能。這是完全不同的思維方式。」-顧問**

## 把理論變成實踐

### P.S. 463的包容做法



**「我們有個學生有聽力問題，這個學生接受聽力服務，需要一個放大聲音的麥克風。我們的合作教師們帶來了麥克風，把它們放在他的教室的每張桌子上，每一個學生都在課堂討論上用一個麥克風說話。這是整個班級的定式。這樣，需要這一服務的學生……孩子們沒有一個人真正地知道究竟是誰需要這一服務。他們就是那樣讓這個學生感到在這個教室中是被包容的。」**

**- Kyeatta Hendricks**

特殊教育教師：幼稚園至12年級紐約市公校系統

顧問們也積極討論了安全問題。在第1至第32學區學校並也接受第75學區包容計劃提供者的特殊教育教師支援服務的第75學區學生與他們全天都同一個班級一起的同學屬於不同的學區學校編號 (DBN)<sup>11</sup>。作為一名家長領導者，有一名顧問說：

**「[我]不能參加安全會議..... 因為我被告知我沒有一個獨立的DBN，所以我的學生在家長安全會議上沒有一個理解他們的擔憂的家長代表。說實在的，我們的教職員也沒在這些會議上。第75學區的學生還在進出他們的合用校址大樓時受到另外的約束，因為他們的學生身份卡上有不同的DBN。沒有關於我們的學生進入那個教學樓的任何記錄。」- 顧問**

一名紐約市公校系統校友交流了他在過渡到一個文憑軌道的畢業路徑時遇到的困難。不管他的學業成績如何，他沒有獲得及時的重新評估，本來這樣的重新評估可以導致一套不同的目標和建議而讓他進入一個文憑軌道的。這因此而導致他的就業問題。最後，融合和依存顧問們呼籲紐約市公校系統與家長領導者和工會取得一致，以實施標準，提升對第75學區的學生成績和身心健全的問題。一名顧問提到，問題是十分關鍵的，「在於確保每一所學校不是隔離的兩個部分.....[且]每一個學生都接受基礎水平的教育。」

融合和依存顧問們也思考了如何讓紐約市公校系統對從機構安排及在家和醫院教學重返學校的學生成爲一個更友善的環境。他們建議，紐約市公校系統需要變得更加「注意過渡回[到紐約市公校系統]之所需」，並更加仔細考量從學生所來自的機構(如醫院、懲教所) 分享和要求資訊的問題。對於在機構安排及在家和醫院教學的兒童，附屬學校應與家庭維持聯絡，為相關學生提供「類似課程體系」，並安排該學生在過渡回學校之前重新得到返校指導。

## 擴大和持續

擴大和持續分會的主要目的是就紐約市公校系統能如何更策略化地和有效地給有效的計劃和服務輸送模式分撥資源提供反饋。分會成員包括家長、以前的和現在的學生、學校管理者、維權組織成員、政府官員及高等教育專家。分會自己獨立開會，也與程序和政策分會合作開會，討論特別計劃申請和編班安排政策。擴大和持續團隊也與實地專家(教育工作者和高等教育專家)舉辦一個焦點小組，討論高品質包容計劃的普遍標準。

## 面談聚焦



**「我們需要培訓學校領導者和教育工作者更多地從臨床角度真正地理解學習殘障並理解有關殘障的科學。我們需要轉變教師和校長對殘障學生的考慮，[從] 認爲他們差、落後、情緒障礙[及] 有自閉症綜合症轉變到自己可以做什麼來滿足這些需求及學生如何在自己的學習環境中成功。我並不怪老師們，而我也並不認爲大多數成年人是出於惡意而這麼做的。這是因爲這個系統組織的方式。這是因爲人們所具有的能力。」**

**- Harry Sherman**

紐約市公校系統第9學區學生  
特殊教育融合和依存分會成員

擴大和持續		
長期目標	主要驅動因素	次要驅動因素
爲了盡最大的可能在住家附近和在包容環境中滿足學生的需求，學校必須擁有必要的資源和工具。	爲了盡最大的可能在住家附近和在包容環境中滿足學生的需求，學校必須擁有必要的資源和工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設立所有學校的高品質包容計劃的普遍標準。</li> <li>改善相關服務輸送模式，以確保資源的策略化分配及與IEP的一致性。</li> <li>確定讓更多學校擴大有效計劃的策略。</li> <li>確保申請和編班安排政策能容許有效計劃得到更好的利用。</li> </ul>

### 設立所有學校的高品質包容計劃的普遍標準

顧問、焦點小組成員及紐約市公校系統討論在特別計劃和第75學區中爲學生提供了達到成功結果的支援的四大領域。普遍標準是爲圍繞著學校和課堂設計中的學生學業、社交和情緒需求及爲支持包容性社區的一個框架。

紐約市公校系統爲顧問和焦點小組成員展示了一套普遍標準草案。顧問們對該提案提出了反饋，並建議了有關修訂（在下面的圖表中以藍色標出）：

建議的修訂：			
培訓和專業發展	合作做法	家庭-學校-社區聯繫	對學生的高要求
強大的大學合作關係，以確保教師和臨床專家為紐約市公校系統的背景作準備	跨學科團隊會議	與家庭和照護者的常規和持續溝通	所有的學校教職工成員都對學生抱有一致的高要求
所有教學樓職員的服務前和持續的專業學習	過渡支援	對進入特別計劃的新生進行家訪	
直接的課堂內諮詢和培訓	與教學樓管理者和總部支援團隊的常規月會	與社區組織一起支援學生的合作關係	
學生全天中都能接觸教師和經培訓的職員並得到支援			

顧問們說，這些因素應被看作是普遍實施的最低要求，但學校應致力於超過這些標準。他們建議紐約市公校系統可以按以下做法有效地實施這些標準：

- 就所有各個層面（即學區層面、學校團隊、課堂）如何實施這些普遍標準提供清晰的指引；
- 納入更多的關於框架和課程的更具體建議，包括普遍設計和結構化讀寫；
- 結合監督程序，包括用於持續改善的數據分析；
- 要求教學樓中從秘書和清潔工到普通教育教師和校長等每個人都參加為自身維權的人士及有現實生活經歷的人士所提供的專業培訓活動；
- 確保專業培訓納入基於教學樓強項的思維方式、普遍設計、合作教學方法、與家庭和照護者的積極溝通以及IEP基於強項的閱讀；
- 把「高要求」的標準重構為「在我們設定標準時預設的勝任力」。

顧問們強烈責成紐約市公校系統施加更大的注意力於確保殘障學生在更大的學校社區中得以融入和獲得接納。從課程修習機會到交通、實地參觀活動和課外活動，殘障學生應感到有支援和受鼓勵而踴躍參與的，而不是為了因有特別照顧的需要而「讓我覺得怪怪的」。

### 改善相關服務輸送模式，以確保資源的策略化分配及與IEP的一致性。

紐約市公校系統要求顧問們對其為達成改善的學生成績而著重於創新式服務輸送模式<sup>12</sup>的綜合相關服務計劃提出反饋。紐約市公校系統展示了有關數據，這些數據顯示多數其IEP上有相關服務的學生都在其課堂外一個分開的地點接受服務。<sup>13</sup>但是研究顯示，當學生能夠在其自然的學習環境中（在很多情況下是在課堂上）練習和接受服務時，則學習和轉化技能是最理想的。<sup>14</sup>紐約市公校系統的綜合相關服務計劃是基於這樣的願景，即：確保學校各社區在服務輸送及為學生成功的問責的分享途徑中促進學生獨立。這一計劃旨在(1)支持為包容體驗提供更好更多的機會，提升學校各方面的注意、知識和包容做法，以支援學生；(2)為服務於更好的學生獨立和改善的學生成績而策略化地使用資源。

為了更有策略地使用資源並改善對學生的服務，紐約市公校系統教職工展示了改變其相關服務提供者（related services provider，簡稱RSP）職員配置模式的計劃。在當前計劃下，提供者們是被聘用並安排在一個指定的計劃中服務學生的，而不是按地點安排的。因此，一個學校可能會有若干個「責任中心」來管理同一教學樓中相關服務的提供。另外，出於多種原因，被建議接受相關服務的學生並不總是被安排在其IEP所說明的小組規模中，結果就是服務被安排在一個過分集中的環境中，提供者的能力並沒有得到充分利用，從而影響了學生達成其IEP年度目標的機會。

## 面談聚焦



「這個系統中工作的每個人都是按我們教給他們的方法做的。我們要讓人們能更容易地說：『我做了我所學到的，但是我需要做得有所不同。』現在我知道什麼是不同的，那麼我們如何建設系統，以指導我們如何勇敢地並 [同時] 展示寬容地做得更好？」

– Kristie Patten

紐約大學校長顧問  
職業療法教授

為改革這一模式和做法，紐約市公校系統要求顧問們考量一種試點安排模式，讓RSP不管計劃類型是什麼都可以在學校裏為所有學生提供服務。紐約市公校系統預期這一包容校園模式的利益可包括：

- 相關服務提供者 (RSP) 個案量的效率；
- 增加根據IEP建議而在小組課中為學生服務的機會；
- 減低RSP巡迴情況；
- 去各個場地的時間量減少而服務的個案量增加；
- 增進提供者的持續能力，以支援包容和融合的IEP建議；以及
- 減少專門管理和理順聯絡點的學校領導人員。

顧問們說當前提供相關服務的模式是陳舊的。幾個顧問提供了有著現實生活經歷的學生的例子，這些學生表達了作為因相關服務安排預定計劃被抽出班級而感到的羞恥和困窘。顧問們同意，在課堂內融合的相關服務提供在理論上是對的，他們也鼓勵紐約市公校系統在修訂和實施該計劃時考慮如下方面：

- 學校應與家庭合作，作出關於相關服務的決定；有一位顧問說：「IEP會議應是家長聽到關於IEP小組在想什麼的最後一個地點，而不是第一個地點。」遵循這一規則將建立起家庭和學校的相互信賴。
- 相關服務提供者 (RSP) 需要與家長進行持續溝通，以減輕其對變化感到的焦慮。
- 避免在一個過渡年內改變有關要求。相應地，紐約市公校系統應確保學校職員在改變有關要求之前建立起信任並了解該學生。
- 學校教職工應「認識到IEP不是一份死板的文件，要靈活機動，要常常重新審查」，並考慮创造性的解決辦法（如同儕修訂或輔導）。
- 紐約市公校系統應就學校結構的發展為學校領導者提供指導，以確保教師、相關服務提供者及家庭之間合作的常規時間，尤其是在合用校址的學校。
- 顧問們提醒，並非只用家長和家庭才需要為任何提出的變化進行準備或獲得培訓。紐約市公校系統應要求教師、學校領導者和相關服務提供者需要經常接受如下培訓：

如何營造一個親切和肯定的環境；如何主導IEP會議；如何制訂有效的IEP目標；以及如何一個包容的環境中實施相關服務。

- 任何對相關服務輸送模式的變化都應首先在試點場地實行。這些試點場地中合用校址的校長們投入於相互合作，可實施數據追蹤，以理解該試點計劃的有效性。
- 在高中層面，顧問們同意紐約市公校系統應將相關服務轉變到以高中之後生活為重點，而學生們應感到自己有能力駕馭自己的身份並合作制訂於他們自己有意義的IEP目標。

### 確定在更多學校擴大有效特別計劃的策略

除了確保所有學校都達到高品質包容計劃的普遍標準並改善學生的相關服務之外，紐約市公校系統讓顧問們參與到「擴大和持續」及「程序和政策」兩個分會中，就關於如何根據需求公平擴展第1至第32學區特別計劃的機會而進行討論。隨著自閉症學生人數的增長，<sup>15</sup>討論著重於如何擴展成功的自閉症計劃的可容納學生人數。這些自閉症計劃包括「安頓」(Nest)和「地平線」(Horizon)計劃（參看附錄3關於這些計劃的說明）。

根據內部數據分析，紐約市公校系統相信超過12,200學生可能會在特別自閉症計劃（參看附錄4）中得到更好的服務。職員們也展示了正當法律程序投訴數據，其中一部分說明大多數此類投訴是代表從未進入公立學校系統的學生而提出的。<sup>16</sup>紐約市公校系統注意到，在過去，對特別計劃的投入集中於家長們有著很高興趣的學區或者是有著大量正當法律程序投訴的地方。但是在最近幾年，紐約市公校系統已開始了將重點轉到縮小公平差距。紐約市公校系統要求顧問們就所展示的數據進行思考並提供對規劃的擴展的反饋。根據數據，顧問們說，在布朗士和皇后區的特定學區需要擴展「安頓」計劃。<sup>17</sup>

顧問們也關注了關於為其他類型的殘障（如特別學習殘障）而擴展特別計劃的需求，並鼓勵紐約市公校系統密切注意為非自閉症學生可能需要特別計劃的那些計劃的可容納學生人數。

## 確保所有申請和安排政策能容許有效計劃得到更好的利用

顧問們積極討論了作為改革重點的自閉症計劃的申請程序。目前，學生在IEP程序以外申請「安頓」(Nest)和「地平線」(Horizon)計劃。學校職員或家庭可以開始申請程序。然後，申請得到自閉症計劃管理者的審核，他們審查IEP、評估和評價及進程說明。計劃管理者們與家長或照護者、課堂教師及相關服務提供者面談，安排在學生的學業環境中進行課堂觀察。

**「家長不知道他們的子女可以有什麼選擇，而學校IEP小組自己也往往不知道或者選擇性地分享有關資訊。太多時候我都從家長和維權人士這裏聽說，IEP小組並不討論自閉症計劃是自閉症學生的選項。」 – 顧問**

顧問們質疑為何特別自閉症計劃申請程序要在一般IEP程序之外進行，並建議紐約市公校系統：

- 為家庭和學校教職工提供關於安頓和地平線計劃資格的清晰透明的資訊。幾個顧問對於學校「把關人」如何因學生有行為問題而阻礙家庭申請並使得該程序很不友好的情況有著切身個人經歷或有所了解。
- 制訂培訓和流程圖，幫助家庭和教職工決定每個計劃對於特定學生是否適合。為此，紐約市公校系統應讓關於特別計劃的資訊更容易得到了解，而不是用一個「埋沒在網站上的PDF文件」。

## 程序和政策

程序和政策分會的主要目的是就紐約市公校系統能如何確保將解決爭端的程序予以實施而提供反饋，幫助為學生和家庭達成公平的數據驅動的結果。分會成員包括家長、學校管理者、維權組織成員、律師及政府官員。分會自己獨立開會，並如上述一節所概括的那樣，也與擴展和維持分會合作開會，討論特別計劃申請和編班安排政策。

## 把理論變成實踐

### Townsend Harris High School提供的相關服務



「我們的課節長達50分鐘，而我們的相關服務則是40分鐘[有時是30分鐘，根據家庭要求或需求]，這樣他們去拿午餐然後去接受服務。對於有多重服務的學生，我們在一天中給他們一節自由時間，這樣他們可以在不上課的課節期間去接受相關服務。我們從來都不會因為哪個學生肯定會落後而把這個學生抽出班級。」

「我們的治療專家總是把學生當前的功課作為出發點[尤其是言語]，並與教師直接溝通，有利用谷歌教室的機會，或者了解什麼是已到截止時間及還需要做什麼功課以及需要對什麼技能繼續努力。我們的教師也與言語治療專家一起設計言語目標。」

「在高中層面，相關服務可以嵌入到各計劃中。」

– Georgia Giannikouis Brandeis

Townsend Harris High School副校長  
擴大和維持分會成員

程序和政策：		
長期目標	主要驅動因素	次要驅動因素
為了盡最大的可能在住家附近和在包容環境中滿足學生的需求，學校必須擁有必要的資源和工具。	實行為學生和家庭解決爭端以幫助達成公平的數據驅動的結果。	確保IEP會議更有合作成效，讓IEP切合學生需求

### 確保IEP會議更有合作成效，讓IEP切合學生需求

紐約市公校系統要求顧問們就以下方面溝通其看法：一個成功的IEP會議會是什麼樣的；有什麼障礙在阻止著成功；以及他們會怎樣回應關於應對問題區域的創新方法的新興思想。作為解決問題和集思廣益的基礎，顧問們和教職員們同意，在以下時候，家庭和學校之間的信任會破裂：

- 家長感覺到不知所措，因為教師和專家在評估報告中、在會議上和和在IEP中將重點放在其子女的弱點上
- 家長面對學校團隊時感到孤立，而學校團隊成員可能不夠注意或支持
- 家長感到學校團隊成員存在利益衝突（如財務、職員配置及資源和時間束縛）而使他們不建議某個計劃、服務或方法
- 學校團隊並不總是幫助家庭為理解服務和學生需求而作好了充分準備，導致關於為學生提供最佳服務輸送模式上的不同意見
- 學校誤解連續系統及如何靈活實施這個連續系統
- 學校和家庭之間此前有過不良經歷影響持續的關係

### 面談聚焦



「我們需要創建一個鼓勵家長成為其子女的合作教師和學生的親切環境，這樣的環境支援合作和透明。我們知道教育工作者並沒有所有的答案。作為普通人，我們有時候會犯錯誤或把事情搞錯。但是我們必選願意承認我們的錯誤，努力做得更好，並建設一個認識失敗和錯誤而不是譴責的空間——從家庭和孩子的強項出發進行發展，而不是如此多地著重於他們的不足。」

– Dr. Sanayi Beckles-Canton

全市特殊教育理事會共同主席  
政策和程序諮詢分會成員

紐約市公校系統展示了關於促進合作性的IEP小組會議及解決可能發生的爭端的現有機制的資訊；包括吸引學區代表和IEP小組家長成員參加、調解、IEP支持及特殊教育信箱 (Special Education Inbox)。對於每一項機制，紐約市公校系統說明了其好處和局限。<sup>18</sup> 為解決現有機制的局限，並為更多的合作性和成功的IEP會議鋪平道路，紐約市公校系統展示了一系列進行創新的設想：

進行創新的設想	
有待考慮的設想	這是為了解決什麼？
<p>在招募、培訓和支援IEP家長成員方面的投入，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宣傳IEP家長成員培訓</li> <li>• 探索為IEP家長成員提供的補償方法</li> </ul>	<p>家長代表來自經訓練的IEP家長成員，並理解紐約市公校系統的連續特殊教育計劃和服務及如何使用該系統的，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緩解家長們覺得自己毫無經驗和十分孤立的感覺。</li> <li>• 要求學校團隊負責解釋有關服務並制定解決學生需求和資源問題的創新方法。</li> </ul>
<p>在訓練和支援學區代表方面的投入</p>	<p>學區代表不是代表學校團隊而行動，也不是很不充分地為家長們說明其可有的選擇，而應作為談判者和支援者，幫助建設IEP會議上的共識，讓家長能了解問題並獲得解釋，確保基於強項的方法，並用開放和創造性的方法應對家長的要求。</p>
<p>在IEP會議之後的家長滿意度調查</p>	<p>就IEP會議提供的關注的品質獲得直接反饋。這樣的結果可以為全市專業學習工作提供參考。</p>
<p>以多方面的宣傳，促進對於調解作為一種選擇的認識</p>	<p>提升關於一種有效的替代爭端解決途徑的認識，這種途徑可有助於學校和家長突破其囿於自身的立場，從而應對學生需求。</p>
<p>紐約市公校系統積極地在IEP會議結束時若未能達成共識時則向家長建議調解程序</p>	<p>學區代表承認無法溝通和達成共識，並為家長提供一種毋須進行正當法律程序投訴而解決爭端的途徑。</p>

另外，紐約市公校系統提議儘量地讓非律師的維權者幫助解決爭端。這些維權人士經過衝突解決培訓，可以在IEP會議和調解及甚至在一項正當法律程序投訴已遞交之後發揮關鍵作用。

顧問們對於紐約市公校系統的提議十分踴躍，表示他們感到自己已被聽到和看到。為支援實施，顧問們建議紐約市公校系統：

- 確保家長、照護者和教職工成員理解在IEP會議內解決爭端（而非採用正當法律程序投訴）、接受相應的培訓並充滿參與的動力。
- 向家長和照護者溝通調解是一種解決自己的問題和擔憂的不那麼有爭議和對抗的方法。經調解的解決方法的有效實施是關鍵。

- 為IEP小組提供工具、資源和解決問題的思維方式，讓他們可以跳出條條框框去思考，而不是以進行正當法律程序投訴作為最可行的爭端解決辦法。
- 提供支援，以確保學生的本地公立學校可以照顧和實施任何建議的干預。與此相關，顧問們建議從非公立學校複製有效的使用模式。
- 要求學校為讓IEP更具有合作精神而負責。

### 參與和增強能力

參與和培力分會的主要目的是就紐約市公校系統如何能確保家庭得到充分資訊並對有IEP的學生能獲得的計劃和服務感到鼓舞而提供反饋。參與和培力分會成員包括家長、維權人士及紐約市公校系統校友、目前就讀的學生和職員。

參與和培力 (Engagement and Empowerment)		
長期目標 各分會共享的	主要驅動因素 參與和培力	次要驅動因素 參與和培力
爲了盡最大的可能在住家附近和在包容環境中滿足學生的需求，學校必須擁有必要的資源和工具	讓家庭充分了解有IEP的學生可以利用的計劃和服務，並爲之而踴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爲家庭營造親切和支援的環境。</li> <li>• 更好地讓家長和教育工作者了解可提供的計劃和服務。</li> </ul>



除了參加全組、分會及分會之間的會議之外，參與和培力小組主持若干焦點小組，從當前和曾經的紐約市公校系統有IEP的學生的照護者以及當前和曾經的紐約市公校系統教師和其他學校教職員工獲取資訊和意見。

### 為家庭營造親切和肯定的環境

參與和培力分會的顧問們鼓勵紐約市公校系統更進一步強調把殘障學生及其家庭納入政策和程序，營造一個更親切和肯定的環境。

顧問們建議有三種方式可以促進紐約市公校系統為學生家庭改善環境：推行包容和依存的語言行動計劃；讓學生和家庭成為積極的合作夥伴；並強化接受和學習家庭和學生意見的機制。



**Inclusive & Interdependent**  
Language Initiative

### 推行包容和依存的語言行動計劃

紐約市公校系統正與社區維權人士、諮詢顧問、家庭成員及學生一起展開宣傳活動，以改變教育工作者、家庭成員和學生用於討論殘障學生及一般殘障話題時所用的術語。「說這個，而不是這個」是對談論有IEP的學生及其所獲得的計劃和服務時所用語言的指引。這個非正式地稱為「語言行動計劃」(Language Initiative)，而其目標是設計和推廣促進公平的特殊教育相關術語的詞彙。這一詞彙表將按很多利益相關者(包括學生和職員)之間的共識而不斷得到更新，並將挑戰常規和法規語言，以促進變革性的公平。

參與和培力分會成員審核了為這一語言行動計劃制定的計劃，並為在最後就緒時實施和促進這一運動而提出了下述建議：

- 應向內部和外部利益相關者清晰地溝通該語言行動計劃及其潛在影響。
- 該運動應以學生為中心，但也應該教育學生、家長、教育工作者和其他利益相關者。
- 該語言行動計劃應反映在教師的專業發展中和學校的海報上。
- 該詞彙表應納入到家庭和社區成員與紐約市公校互動的前沿部門。顧問們建議的前沿部門包括家長歡迎中心及紐約市公校系統網站首頁。
- 宣傳語言行動計劃的廣告和材料應在多種平台提供(網站、社交媒體、面向家庭的數碼和印刷溝通以及公交、廣告牌和海報上的廣告活動)。
- 該運動應以多種語言和以多種媒體(書面、視覺、聽覺及用視頻)展開。
- 秉著關於恰當語言依賴的是情境及每個人如何定位的認識，且這樣的認識會隨著時間而推移，語言行動計劃應是持續和不斷演化的。

**「[紐約市公校系統應]為家庭舉辦有演講人的[活動]，並在內設置時間讓家庭能互相建立關聯。作為家長，我更重視其他家庭的經歷，因為他們有過現實生活經歷.....[紐約市公校系統應]扶持一個夥伴系統，讓有過經歷的家長和新的家長共同溝通所學到的資訊。」- 顧問**

**「即使在Mocha Moms各個小組，我們也總是在互相溝通有助的資訊。其中的豐富資訊[建立]我們自己的社區感。自己的孩子有IEP，經常就是一種孤立的經歷。」- 顧問**

為營造更親切、肯定的空間並讓家庭和學生成為更為積極的參與者，參與和培力分會提出了下列建議：

- 紐約市公校系統應考慮如何加入到網上和網下的家長和照護者空間，如電子郵件名單(例如Brooklyn Special Kids、Mocha Moms)，發佈資訊。

### 把所有學生和家庭作為積極的參與者放在首位

顧問們和焦點小組參與者強調了紐約市公校系統應持續地傳達清晰和透明的基於強項的訊息和溝通，以構建對學生和家庭親切和肯定的環境。有了清晰的結構、同儕支援和理順的資訊和工具提供程序，家庭和學生將擁有更好地理解 and 倡導積極的教育結果、機會和豐富的安排等潛能。

為此，他們建議紐約市公校系統從以下幾個方面改善其訊息傳達：

- 在所有的全市溝通中納入關於有IEP的學生(包括在第75學區學校的學生)的資訊，而不是僅僅聚焦於普通教育空間。例如，關於暑期計劃的電子郵件經常都沒有涉及普通教育(第1至第32學區)之外的學生；家庭應理解：這對我意味著什麼？
- 在溝通中使用包容不同的學生經歷的語言(如，使用「高中之後生活」，而不是「中學之後教育」或「職業」)。

有些顧問和焦點小組參與者對於整個的紐約市公校系統官方渠道在所提供的資訊和資源上明顯的匱乏感到沮喪和失望，描述了為有助於填補資訊差距和為其子女維護權益而依賴的外部資訊源流。顧問和焦點小組參與者們強調了與已經歷過該系統的其他家庭直接交流、學習他們的經驗並依賴他們的團結和支援，是多麼重要。他們指出，很缺乏紐約市公校系統協助的用於幫助有IEP的學生的照護者互相聯絡和支援的空間。

同樣地，顧問和焦點小組參與者們頻繁地提及正式和非正式的網絡、組織和網上社區(包括NCLUDEnyc、Brooklyn Special Kids和Mocha Moms地方分部)為家庭成員提供資訊和空間，讓他們互相認識和學習。

### 增強接受和學習家庭和學生觀點的機制。

顧問們強調了，納入那些有著現實生活經歷的人士(家庭和學生)的觀點，對於創建一個親切的環境十分重要。他們呼籲紐約市公校系統進一步展現自己在計劃、新的行動舉措及溝通策略的制定中是重視家庭和學生的觀點的。為此，參與和培力分會成員提出了以下建議：

- 紐約市公校系統應繼續讓社區參與(如特殊教育諮詢委員會)並提供其他的合作機會，以展現自己重視家庭和學生的觀點。
- 紐約市公校系統將受益於在全面的政策制定系統中納入殘障學生及其家庭的觀點。
- 改善了的溝通也必須包括與所有學生(包括有IEP和沒有IEP的學生)溝通，因為如果學生更加了解殘障、計劃和包容性，則會更加互相支持。這也讓殘障學生有機會成為更好的自己維權人。

## 更好地讓家長了解可提供的計劃和服務

參與和培力分會的工作強調家庭和學生需要更好的途徑去使用紐約市公校系統提供的殘障服務、支援和計劃的系統。參與和培力分會分享了各種個人經歷和沮喪時刻，強調了對於紐約市公校系統所提供的特殊教育計劃和服務以及政策、程序及其他確定和獲取這些資訊的途徑，需要清晰、詳盡、易於發現並易於理解的資訊。顧問們建議了促進紐約市公校系統更好地為家庭提供現有的計劃和服務的資訊，要做到兩個步驟：(1)為家庭提供關於連續服務的更好教育，及(2)宣傳特別計劃。

### 為家庭提供關於連續服務的普遍易於獲得的教育

紐約市公校系統有著大量提供給殘障學生家庭的計劃和服務，但是顧問和焦點小組參與者們說這些計劃和服務難於確定，指出沒有清晰和有助的渠道提供更多資訊。他們說現存資源不提供關於紐約市公校系統殘障學生可以獲得的計劃和服務系列的充分資訊。因此，據顧問和焦點小組成員們的報告，涉及對他們的子女合適的計劃開設情況時，多數家庭和照護者的主要聯絡人是學校裏的教師、管理者、家長專員和其他職員，導致從學校到學校所提供的資訊很不一致。顧問和焦點小組成員們分享了當學校職員不太了解現有計劃開設情況時，對於家庭成員就是一個壓力，因為他們要對這個系統進行自學並自己去探索這個系統。顧問們注意到提供關於所開設的服務和計劃的清晰資訊的重要性不僅僅是對家長成員，對教師和學校職員(包括不參加特殊教育管理的人士)也同樣重要。

**「我不了解所有的計劃和服務.....我不了解所有的途徑.....有個關於學校的悄悄話網絡.....沒有一列名單.....聽到人們在口耳相傳，[我了解到特別計劃和服務]。」- 顧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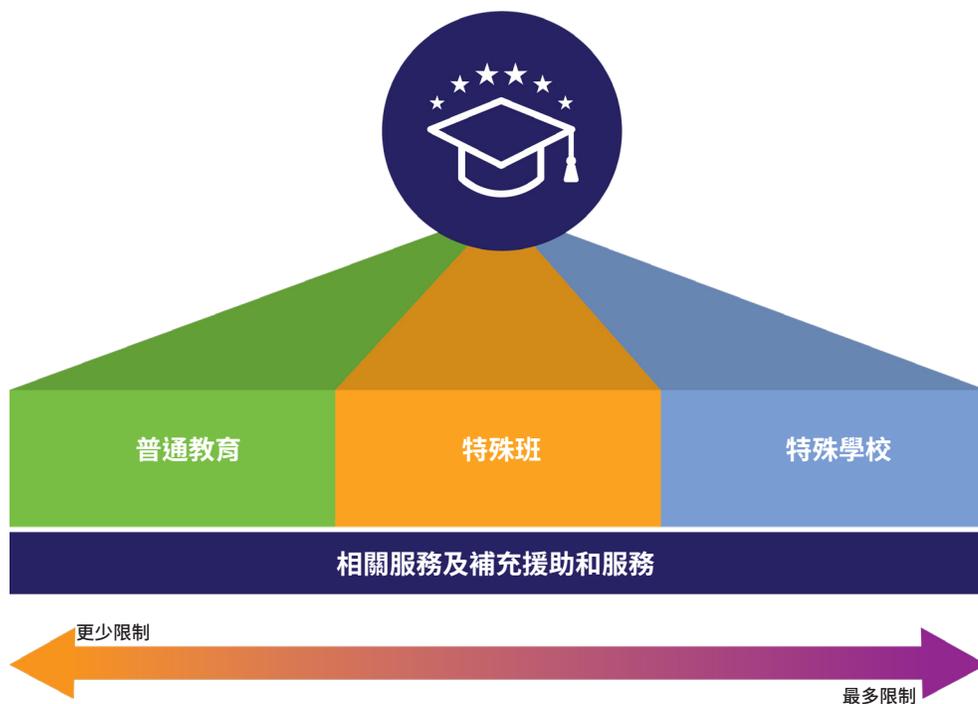
根據分會成員和焦點小組參與者們的描述，缺乏中心化清晰溝通和綜合的資訊導致兩個主要的癥結：或者是家庭成員自己投入大量時間和其他資源於學習和探索這個系統；或者是家庭繼續對他們有IEP的子女可獲得的計劃和服務毫不知情，削弱他們為自己的子女維權的能力。

**「當前的特殊需求系統表層沒有一個進行溝通的好方法。我作為律師，可以閱讀法律的東西，但是甚至對我這樣的人，這個系統也是令人迷惑的，很難利用。」**

- 顧問

為了應對有關資訊提供、使用和系統探索工具的問題，參與和培力顧問們提出了以下建議：

- 紐約市公校系統應就其特殊教育計劃和服務為家庭提供清晰、完整、易於使用並易於理解的資訊。這一資訊應以連貫的方式在多種渠道發佈，旨在讓所有的殘障學生家長和照護者獲知。
- 紐約市公校系統應以儘可能最簡單的用語傳達資訊，包括解釋諸如「相關服務」這樣的簡稱和教育概念。另外，紐約市公校系統應以多種格式提供關於「連續服務」的資訊，包括以一則短視頻，利用來自不同學校系統關口和不同年級或年齡過渡的情境化資訊，解釋術語。
- 紐約市公校系統應確保教師和學校場地職員充分了解全面的特殊教育連續服務，因為他們常常會是家庭的主要聯絡人。
- 紐約市公校系統應該更好地借助家庭的經驗和專長，方法是協助為有IEP的學生的家庭成員創設、支援並借助正式和非正式的空間，以便他們聯繫和分享資訊。



### 公開地推行特別計劃

紐約市公校系統為殘障學生提供很多計劃、服務和支援，但是根據顧問和焦點小組參與者們的報告，太多家庭根本就不了解。為更好地讓家庭了解可供使用的計劃和服務，紐約市公校系統需要做一件簡單的事：大範圍地宣傳。根據這一觀察，顧問們提出了如下建議：

- 紐約市公校系統需要更好地分享關於特別計劃的資訊，確保照護者們和職員們了解這些資訊以及如何以及從何處獲得這些資訊。關於特殊教育計劃和服務的資訊應同其他計劃（如普通學前班和資優課程）一樣廣為宣傳。
- 紐約市公校系統應改善關於第75學區和特別計劃（如學業職業及基本技能計劃或安頓計劃）的入學和編班安排向家長發佈的資訊。這一資訊應同第1至第32學區、第79學區、多種語言學習者計劃的入學和安排資訊一樣廣為宣傳。

### 面談聚焦



「當教育總監訪問一所教學樓時，[他的團隊] 應邀請和通知樓內的所有校長。他應期待看到所有教師的品質教學的證據以及教學樓內所有管理人員都對所有學生學習的致力付出……不僅僅對我的學生的而應是對教學樓內或該校園內所有的學生的致力付出。」

– Barbara Tremblay

P721K校長  
融合和依存分會成員

# 結論



## 結論

在分會和全體諮詢委員會會議上，在辦公時間，及以個人打電話的方式，顧問們在一個中心原理上是態度一致的：紐約市公校系統必須借助諮詢委員會和其他利益相關方的反饋，採取更為機構化和系統化的方法去改變管理。這包括隨著計劃實施的過程，監督程序必須透明和嚴謹。

作為這一工作的一部分，紐約市公校系統應繼續與顧問們及相應地會受到實施提出的特殊教育改革或負責這一實施的其他利益相關者們溝通，讓每個人都能理解改變的需要及其將帶來的好處。

紐約市公校系統也應確保政策決策和監督結構是整合一體的，讓政策轉變要素嵌入到系統的管理的所有層面，且紐約市公校系統可以確定學校層面是否忠誠地實施政策轉變。正如一名顧問在調查反饋中所分享的：「政策和結構需要與這些建議密切相關。」

改善與家庭的溝通必須與改善紐約市公校系統內部的溝通同時發生。很多顧問分享了他們在探索關於特殊教育計劃和服務的資訊中遇到的困難。他們表示，學校教職員工（經常是家庭獲取資訊的第一個所在）有時候並不知道整個連續計劃和服務或者如何創造性地使用該連續系統而為學生提供最大的支援。

顧問們一再強調，學區內的文化必須改變。納入殘障學生這一條必須在整個系統中得到明確表述，使得有IEP的學生作為更大的公立學校社區的成員在從學校到總部管理的各個層面都得到考慮。改變文化也涉及在整個系統中建立一種反歧視傷殘主義的思維方式，讓殘障學生因其強項而得到表彰，被吸收進學校生活所有層面，並得到對其自身的身份的肯定。

## 面談聚焦



**「真實是如此的重要！！透明和問責形成信任。本市需要繼續前瞻積極地與家庭（包括就讀第75學區計劃的學生的家庭）溝通。這些學生很多都沒有參加標準化測驗或獲得文憑。紐約市公校系統有機會創造性地思考，並脫離常規進行思考。紐約市公校系統應出版有意義和分列的數據，著重於所有殘障學生（包括第75學區學生的家庭及[同時也歸類為英語學習生的殘障學生]）的學習結果**

– Lori Podvesker

INCLUDEnc殘障和教育政策主任  
第75學區學生家長  
參與和培力分會成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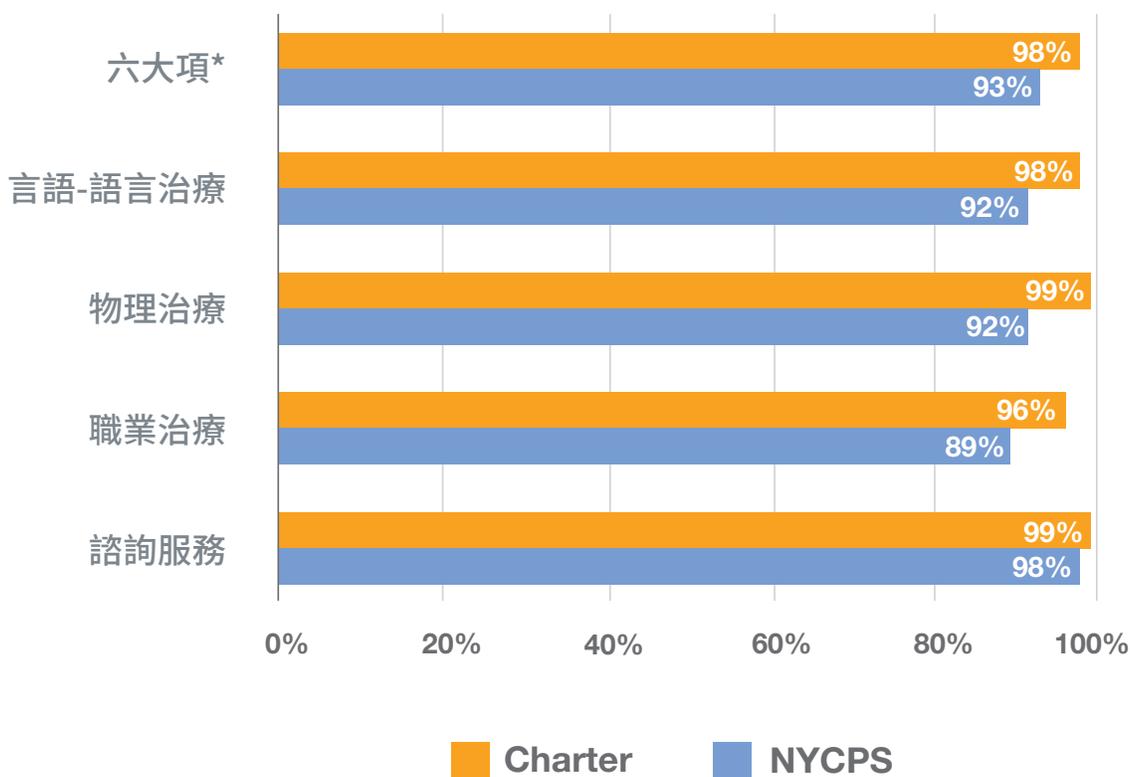
# 附錄



# 附錄

## 附錄1:「另外的地點」——相關服務IEP建議

幾乎是無所例外，學生被建議在其自然的學校環境之外獲得相關服務，與其同學分離。圖表顯示在紐約市公校系統和在特許學校，超過九成的相關服務是在教室之外提供的。



\*「六大項」是最通常建議的相關服務：言語和語言、諮詢輔導、職業治療、物理治療、聽力服務及視力服務。

## 附錄2:相關服務研究參考書目

- Cahill, S. M., & Beisbeir, S. (2020). 關於5歲至21歲兒童和青少年職業治療做法的指引。《美國職業治療期刊》74(4), 7404397010。
- Kingsley, K., & Mailloux, Z. (2013). 早期干預服務中不同服務輸送模式有效性的證明。《美國職業治療期刊》67(4), 431-436頁。
- Martino E. M., & Lape J. E. (2021). 學齡前課堂中的職業治療:促進精細肌肉和視覺肌肉技能,為幼稚園做準備。《職業治療、學校和早期干預期刊》14(2), 134-152頁。
- Sayers, B. R. (2008). 學校環境中的合作:本話題的一個關鍵鑒定。《職業治療、學校和早期干預期刊》1(2), 170-179頁。
- Throneberg, R. N., Calvert, L. K., Sturm, J. J., Paramboulas, A. A., & Paul, P. J. (2000). 學校環境中課程詞匯技能的服務輸送模式效果的比較。《家庭研究和創造活動》, 5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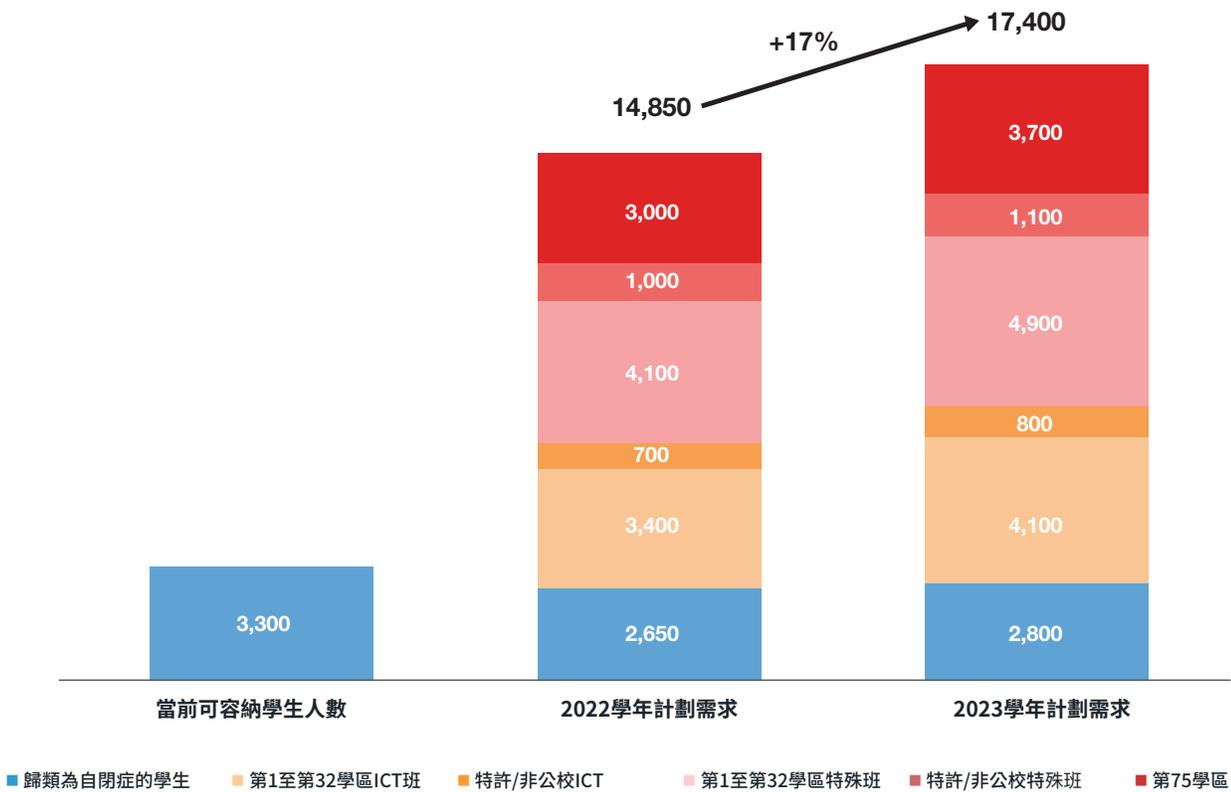
## 附錄3:特別自閉症計劃

特別自閉症計劃		
安頓 (Nest)	地平線 (Horizon)	目標 (AIM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縮小的包容式教師合作教學 (Inclusive Co-teaching, 簡稱ICT) 班級規模 (隨著學生年齡變大而增大班級)</li> <li>特殊教育和普通教育教師雙方都完成服務前培訓</li> <li>學生參加普通教育課程, 在學業上處於或高於年級程度, 且在認知力上處於或高於平均水平</li> <li>社交發展干預 (Social development intervention, 簡稱SDI) 著重於在言語治療專家帶領的小組中展開社交功能、社交和實用溝通</li> <li>由紐約大學安頓支援項目 (NYU Nest Support Project) 提供支援</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特殊班: 8:1:1 (屬於自閉症類型的八名學生、一名特殊教育教師及一名實際協助專業人員)</li> <li>「地平線」(Horizon) 課堂使用在同一年級普通教育和ICT課堂所用的同一年級課程</li> <li>課堂教師和實際協助專業人員都獲得服務前培訓和持續的專業發展培訓</li> <li>地平線社交課程</li> <li>中心輔導教師每周為地平線教師和職員提供支援</li> <li>「重新思考教育」(RethinkEd) 是一個提供給地平線計劃的網上資源</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幼稚園至2年級的幼教計劃提供密集的服務</li> <li>開設屬於自閉類型的六個學生的特殊班</li> <li>特殊教育教師和輔助專業人員獲得了服務前和持續的培訓</li> <li>言語治療提供者全時都在課堂, 支援語言和溝通, 充分利用自然發生的機會培養溝通能力和增進同儕活動</li> <li>專業認證的行為分析專家為課堂職員提供培訓和支援, 並為學生進行個別和小組的直接教學</li> <li>目標 (AIMS) 課程重點是使用應用行為分析、基本語言和學習技能課程評估及語言行為, 以支援學生應對語言、溝通、日常活動及有意義的學習前技能領域的發展和功能技能</li> <li>「重新思考教育」(RethinkEd) 是一個提供給AIMS計劃的網上資源, 符合「基礎語言和學習技能評估」(ABLIS) 和語言行為要求</li> </ul>

### 附錄4:可在自閉症計劃中得到更好的服務的學生

根據內部數據分析，紐約市公校系統預期需為日益增多的自閉症學生提供服務，這可能會超出該系統為其需求提供服務的可容納學生人數。這些總計體現了屬於自閉症教育類型、被建議接受ICT或特殊班教育計劃的所有學生以及參與標準評估的那些學生。他們在入學範圍（非公立學校、特許、第1至第32學區ICT、第75學區及自閉症計劃）上被隔離。從上一學年以來屬於自閉症類型的學生增加了17%，而就讀學校反映了這些學生今年就讀的學校。

#### 安頓/地平線計劃的計劃需求和可容納學生人數



## 附錄5: 爭端解決途徑

爭端解決途徑		
途徑	好處	局限
學區代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協助會議，即：設立議程、指導討論、回答家長問題、解決家長疑慮、幫助學校小組成員和家長達成共識及總結會議結果</li> <li>應營造一種互相尊敬和開放溝通的氛圍</li> <li>應有合格資質談論對有IEP和沒有IEP的學生開設的學校和學區資源和計劃，並直白地而不是用行話解釋這些資源如何解決學生需求</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被家長看作是一個做決定的人，而不是建造共識的人</li> <li>可能覺得受到學校和學區資源或實際要求的制約</li> </ul>
家長成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特別有非紐約市公校系統IEP小組到場，支援該家庭</li> <li>確保家庭理解IEP小組的決定並感到安心</li> <li>提供與學校小組的制衡，可以代表家長有共情但不是出於個人興趣或競爭意識而提出並協商有關建議</li> <li>獲得在促進家長理解和參與的程序、法規和策略方面的培訓和授證</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被看作缺乏權威</li> <li>如果成員曾與IEP小組共同工作過，則有此前經歷的偏見</li> <li>不是全職或半職工作</li> <li>不能參加多次會議</li> <li>報酬費率（例如：不涵蓋交通費用）</li> <li>是隨機確定的家長成員，而不是由家長選擇的</li> </ul>

爭端解決途徑		
途徑	好處	局限
調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由家庭和紐約市公校系統為解決分歧而進行的保密、自願程序</li> <li>• 調解人是中立的，不選立場或不選邊站</li> <li>• 一個改善紐約市公校系統教職員和家長之間溝通和理解的機會</li> <li>• 參與者控制著應對利益並探索新選擇和替代方法的程序</li> <li>• 如果達成妥協，則協議對於雙方都是制約性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因為我們不能同意私立學校學費或律師費用，故調解對於紐約市正當法律程序投訴的最大驅動因素不是一種有效的解決辦法</li> <li>• 家長律師沒有建議自己的客戶參與調解的動力</li> <li>• 一般發生於IEP會議上沒能達成共識之後</li> <li>• 要求有妥協的靈活性和願望</li> <li>• 達成理解和妥協需要時間和努力</li> </ul>
IEP協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改善學校和家庭之間的關係</li> <li>• 改善IEP會議期間的溝通和理解，以達成共識</li> <li>• 澄清哪些是同意和哪些是不同意的觀點，幫助IEP小組成員解決有關IEP的問題和異議之處，包括提出更恰當的問題和保持在恰當進程中</li> <li>• 鼓勵家長和紐約市公校系統探索新的選項</li> <li>• 協調者保持公平，不選邊站</li> <li>• 對紐約市公校系統和家長是免費的</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只有在IEP小組成員願意探索誠意對待IEP的新選項時，協調才會消解不同觀點</li> <li>• 由於紐約州教育廳IEP協助程序試點計劃已結束，目前無法進行遠程會議或擴展這一做法。</li> </ul>

爭端解決途徑		
途徑	好處	局限
特殊教育信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一個用於讓家庭、維權人士和社區利益相關者進行查詢的中央全市電子郵箱</li> <li>• 一個便於進行跟進和監督事態升級狀況的平台</li> <li>• 不到兩個工作日的平均回應時間</li> <li>• 總部辦公室特殊教育小組對查詢的詳細審查</li> <li>• 獲得的回應列有行動步驟、關於服務和計劃及政策的解釋以及複雜問題的激化情況</li> <li>• 對趨勢的實時跟進</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生需求在學校和家長合作時處理得最好</li> <li>• 在需求高峰期比一般回應時間要慢些</li> <li>• 在地方層級有不同意見之後用到的反應措施</li> </ul>





## 尾註

- 1 有些諮詢委員會成員沒有被指定到一個特定分會，但是出席了一些分會會議及整個諮詢委員會會議。
- 2 個別教育計劃 (IEP) 文件記錄一個學生的特殊教育計劃資格，並將特別教育計劃正規化，為該學生的獨特需求提供特殊教育計劃和服務。
- 3 也稱公平聽證要求 (Request for an Impartial Hearing)，是家長或學區提出的書面投訴，涉及為殘障學生提供免費恰當公立教育方面的確定資格、評估、教育安排或提供等問題。這可能導致一場公平聽證。來源：《紐約市公校系統特殊教育詞彙表》
- 4 Fruchter N., Berne R., Marcus A., Alter M., & Gottlieb J. (1995). 《聚焦學習：關於在紐約市重組普通和特殊教育的報告》教育和社會政策學院。
- 5 第75學區為嚴重殘障的學生提供高度專門化的教學支援，包括有泛自閉症障礙或嚴重認知滯後、情緒障礙、感覺障礙和/或多重障礙的學生。
- 6 最少限制環境聯盟：《在這麼多年之後仍在等待……在紐約市公校系統中對特殊需求兒童的包容》(2001)，[https://www.advocates-forchildren.org/sites/default/files/library/still\\_2001.pdf?pt=1](https://www.advocates-forchildren.org/sites/default/files/library/still_2001.pdf?pt=1).
- 7 2000年6月，紐約市教育委員會採用了一個新的連續服務課程，要求所有殘障學生都獲得在最少限制環境 (LRE) 中的恰當教育。參考：紐約市教育局《開始：特殊教育作為統一服務實施系統的成分》(網上不再提供PDF版)
- 8 <https://infohub.nyced.org/working-with-the-doe/special-education-providers/standard-operating-procedures-manual/special-education-reform>.
- 9 <https://infohub.nyced.org/working-with-the-doe/special-education-providers/standard-operating-procedures-manual/special-education-reform>
- 10 參看附錄4關於安頓計劃的說明
- 11 DBN，即學區行政區編號 (district borough number)，結合了學區編號、行政區字母代碼及學校自己的編號。教育局的每一所學校都有一個學區行政區編號。
- 12 相關服務是為協助殘障學生接受有意義的教育利益可以要求獲得的服務。這些服務可能包括：諮詢輔導、職業治療、物理治療、言語/語言治療、方向確定和行動服務以及其他支援服務。來源：《紐約市公校系統特殊教育詞彙表》。
- 13 參看附錄1所顯示的：幾乎是無所例外，學生被建議在其自然的學校環境之外獲得相關服務，與其教室同儕分離。
- 14 參看附錄2研究有效的相關服務做法的簡要參考書目
- 15 參看附錄5關於對大約10,500其他學生的分析，他們可以在一個特別的自閉症計劃中獲得更好的服務
- 16 其子女上的是非公校的家庭遞交的正當法律程序投訴數量自2014年以來年年都有增加，而公校投訴者的數量則維持穩定。
- 17 布朗士第7、9、10、11和12學區及皇后區第24、27、28和29學區。
- 18 參看附錄5關於這些爭端解決途徑的好處和局限的更多資訊。



